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时间: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重要提示】

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或本基金）由广发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变更而来。

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管理人将广发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自2018年12月21日起，（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原（广发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日起失效。

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中国证监会对广发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注册以及其转型为本基金的备案，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管理人承诺按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造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

本基金为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广发中证环保产业ETF）的联接基金，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投资于广发中证环保产业ETF实现对标的指数的紧密跟踪，因此本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代表的证券市场波动风险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与广发中证环保产业ETF在投资方法、交易方式和业绩表现等方面存在着联系和区别。本基金对广发中证环保产业ETF的投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基金资产的90%，投资标的单一且过分集中有可能会给本基金带来风险。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和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与《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充分考虑投资人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要承担相应风险。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8年10月26日，有关财务数据截止日为2018年9月30日，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8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概况
1.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49848（集中办公区）
3.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31－33楼
4.法定代表人：孙柏明
5.设立时间:2003年8月5日
6.电话：020－83936666
全国统一客服热线:95105828
7.联系人:邱春艳
8.注册资本：12688亿元人民币
9.股权结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珠海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香江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本基金管理人51.135%、15.763%、15.763%、9.458%和7.881%的股权。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孙柏明先生:董事长,博士,高级经济师。兼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党委书记,中证机构间股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证券业协会第六届理事会常务理事及证券业期货业理事会理事,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四届董事会理事,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第二届理事会常务理事,证券业协会作协会理事,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道德准则委员会委员,广东省融资会副会长,广东省预防腐败工作专家咨询委员会财政金融运行规范组成员,中证机构间股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管理财政部驻证券监督专员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中共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监事会工作组副组长、中国证券业协会监事会主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届、第十一届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广东省人民政府金融业主席、主任等职务。

林传辉先生:副董事长、学士,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广发期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现元泰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基金业协会创新与战略发展专业委员会委员,资产管理业务专业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四届上诉复核委员会委员。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常务副总经理,现元泰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

孙晓辉女士:董事,硕士,现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兼任广发期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证券投资内部控制委员会委员。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常务副总经理,现元泰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

戈敏先生:董事,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珠海大横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裁,兼任南京隆水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曾任珠海大横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财务部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裁。

翟美卿女士:董事,硕士,现任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方香江集团董事长、总经理,香江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深圳市金海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全国政协委员、全国工商联常委、中国女企业家协会副会长、广东省妇联副主席、广东省女企业家协会会长、广东省总商会副会长、深圳市总商会第六届、第七届理事会副会长、广东省青年企业家协会会长、青江社会救助基金会主席,深圳市深商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南粤银行董事,深圳市龙岗区村镇银行董事。曾任深圳市前海香江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肖东辉先生:董事,硕士,副主任药师,现任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兼任世界中联中药饮片质量专业委员会副会长,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对外交流合作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中药协会中药饮片专业委员会专家,全国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药品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中药炮制机械分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国家中医药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工作评价委员会委员,中国中医药工业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等。

罗海平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中华联合财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部总经理,集团机关党委书记,兼任保险业行业风险评估专家、管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博士后工作站导师,湖北省分公司招聘风险管理岗位专家、总经理,武汉市公安局、总经理,太平保险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经理,湖北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阳光保险集团执行委员会委员,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

董茂云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宁波大学法学院教授,宁波大学法学主任,复旦大学兼职教授,浙江省创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曾任复旦大学教授,法律系副主任,法学部副主任,海尔集团电器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姚海鑫先生:独立董事,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上海大学新闻传播学院教授,上海大学商学院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企业计划管理协会理事,北京地区高校财务与会计教师联合会常务理事,辽宁省生产力学会副理事长,北京海淀区人民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沈阳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辽宁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辽宁商贸职业学院（MBA）教育中心副主任、计财处处长、学科建设处处长、发展规划处处长、新华国际商学院党总支书记、新华国际商学院副院长。

2.监事会成员
蔡良先生:监事会主席,硕士,经济师。曾任广东物资集团公司计划处副科长,广东发展银行广州分行营业支行行长、总行资金部处长,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总经理,市场拓展部总经理、市场拓展部总经理、营销服务部总经理,营销总监,市场总监。

汪丽军女士:股东监事,硕士,高级涉外秘书,现任广州科技金融创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工会主席,副总经理。曾任广州科技房地产开发公司办公室主任,广州丽江实业发展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广州市科达实业发展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广州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

吴晓辉先生:职工监事,硕士,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兼任广发基金公司工会主席。曾任广发证券电脑中心副经理、总经理。

张成红先生:职工监事,学士,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央分局厦门分局,曾任广州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工程师。

刘敏女士:职工监事,硕士,现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销管理部副总经理。曾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总经理助理,营销服务部总经理助理,产品营销管理部总经理助理。

3.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林传辉先:总经理,学士,兼任广发期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元泰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基金业协会创新与战略发展专业委员会委员,资产管理业务专业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四届上诉复核委员会委员。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常务副总经理,现元泰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

朱平先生:副总经理,硕士、经济师。曾任上海荣信集团市场部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机构业务部副总经理、基金科汇基金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六届创新发展专家委员会、证券业协会第六届理事会理事、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机构业务部副总经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邱杰先生:副总经理,硕士,兼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业务部副总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机构业务部副总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广发期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现元泰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邱春艳女士:副总经理,硕士,兼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业务部副总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机构业务部副总经理、广发期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机构业务部副总经理、现元泰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邱杰先生:副总经理、博士,兼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业务部副总经理、金融工程部总经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机构业务部副总经理、现元泰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魏恒江先生:副总经理,硕士,高级工程师。兼任广东证券期货业协会副会长及发展委员会会员。曾任水利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综合管理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

张敬敦女士:副总经理,硕士,兼任广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中国农业科学院助理研究员,中国证监会特派中心、证券研究所、证券监管部、证券市场部、证券发行部、证券市场部、证券发行部、证券市场部、证券发行